

## 浙江通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浙江通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通力传动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，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,000.00 万元（或等值外币）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#### 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全资子公司通力传动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综合授信提供担保，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，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- 债权人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瑞安支行
- 债务人：通力传动科技（杭州）有限公司
- 保证人：浙江通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- 保证金额：最高不超过 4,000 万元人民币
- 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保证范围：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务，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、利息（包括复利和罚息）、违约金、赔偿金、判决书或调解书等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

间应加倍支付的债务利息、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（包括但不限于债权人垫付的有关手续费、电讯费、杂费、信用证项下受益人拒绝承担的有关银行费用等）、债权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（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、仲裁费、财产保全费、差旅费、执行费、评估费、拍卖费、公证费、送达费、公告费、律师费等）。

7、保证期间：主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叁年。

#### **四、累计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**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,000.00万元，占公司2023年期末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.92%。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，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，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#### **五、备查文件**

1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通力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1月20日